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111 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

112 年 3 月 3 日經觀傳局 112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決議通過

■組別：A 群 / 組

	姓名	科室	職稱	任務
性平聯絡人	王大同	綜合行銷科	科長	1. 熟悉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 2. 具性別平等知能，協助單位及同仁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
	陳毓屏(前任) 周意凱(現任)	綜合行銷科 綜合行銷科	科員 約僱科員	

1、本年度機關推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

(可簡要說明內容，至多填 3 項，若無可免填報。)

- (1) 為宣傳彩虹觀光及支持多元文化，本局配合 10 月同志驕傲月辦理「Color Taipei」彩虹系列活動，包括①彩虹小旅行；②彩虹觀光巴士；③台灣同志遊行(花車及臺北展攤)；④彩虹公益活動:彩虹公益洗地及支持彩虹騎行；⑤規劃「台北彩虹點」互動式聊天機器人 Chatbot 線上活動。上述活動自 10 月起至 11 月 6 日，總計約 12 萬多人次參與系列活動。以上多項活動就是希望能邀請更多朋友一同支持彩虹議題、提倡性平及支持多元文化，同時推動本市觀光，未來臺北也將持續走在自由平權的路上，期望成為全球最知名的彩虹國際城市。
- (2) 提供多元宣導性平方式：臺北廣播電臺自製節目《幸福生活館》及委製節目《性別新知週報》針對各項性別平等議題進行專家學者專訪；本局並提供官網、臺北旅遊網宣導性平資訊；台北畫刊報導性平資訊。
- (3) 臺北市萬華區漢中街 45 號新建工程暨委託設計(含鑽探及試驗)技術服務案，該計畫係為提供來訪遊客中心(不分男、女、老、幼)安全、美觀、及因應多元性別之需，建置友善廁所，提供遊客多元服務，解決遊客如廁排隊問題。

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D1 組及 E1 組：請主責機關提供資料)

(1) 成員

	總人數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較低者)單一性別比例	無法達到單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者請說明原因
全體委員	17	8	9	47(%)	

(2) 運作情形

	會議主席 (請勾選，主席為「其他」者，請填報職稱。)				全體委員出席比率(%) (代理出席仍可列計)	專家學者委員出席者 (請一一填報姓名)
	首長	副首長	主秘	其他		
111-1				專門委員	V 出席率:100%	嚴祥鸞、楊明磊、鄧筑媛
111-2				專門委員	V 出席率:100%	嚴祥鸞、楊明磊、鄧筑媛
111-3				專門委員	V 出席率:100%	嚴祥鸞、楊明磊、鄧筑媛

- 附件 1：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開會情形一覽表
- 附件 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辦理情形一覽表

3、性別意識培力(含所屬機關)

(1) 一般公務人員*參訓比率

*「一般公務人員」係指 1. 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 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 公務人員考試錄用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總人數：118 男性人數：34 女性人數：84

	一般公務員完成人數	一般公務員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118	100(%)	34	100(%)	84	100(%)

(2) 實體課程參訓率(一般公務人員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且其中含實體課程 1 小時以上者)為 15.25 %

(3) 主管人員*參訓比率

*「主管人員」係指市府及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主管總人數：29 男性主管人數：8 女性主管人數：21

	主管完成人數	主管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29	100(%)	8	100(%)	21	100(%)

(4) 性平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時數：完成比率 100 %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18 小時課程訓練，其中 6 小時以上應屬進階課程。年中間因職務異動者，則依人事處認定方式填列參訓時數。

備註：本局 111 年性平聯絡人為王大同、陳毓屏及周意凱；其中周意凱於 111 年 12 月 1 日始接任該業務，未能完成 18 小時性平課程訓練，爰將前任性平聯絡人陳毓屏之訓練成果列入績效。

	姓名	年度培力總時數	進階課程時數
性平聯絡人	王大同	21	16
性平聯絡人	陳毓屏	22	16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	林美伶	33	24

(5) 自辦訓練 (含實體、視訊直播課程, 且含跨機關聯合辦理;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辦理日期	訓練班期名稱	訓練對象(可複選)	訓練目標(內容)或活動簡介	講師資料	課程類別(可複選)	訓練方式(可複選)	時數	參加人數
1.	111-08-03	CEDAW 性別主流化--以性別工作平等法案例談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公務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階公務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職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從案例分析談起, 傳達如何消弭日常生活中對性別待遇的不平等, 及性侵害的防治與處置。	郭怡青 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EDA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主流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講授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含實際案例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經課前問卷調查所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3	總計 27 人 男 14 人 女 13 人
2.	111-09-16	CEDAW 與社會變遷中的性別處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公務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階公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職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 實務及案例分析及性騷擾防治。	鄭維鈞 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執行秘書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EDA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主流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講授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含實際案例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經課前問卷調查所辦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3	總計 21 人 男 7 人 女 14 人

*「訓練方式」之「多元形式」係指非僅以傳統講師授課方式辦理, 而採多元形式, 如工作坊、座談會、參訪、電影賞析、讀書會、選讀性平相關媒材、個案研討、分組討論、角色扮演、體驗學習、案例演練、論壇、小旅行或實地踏查等; 或其他具創意性且可提升前開各類受訓人員性別意識及知能等方式。

4、性別統計

(1)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名稱	數量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	2	2
既有性別統計項目	2	2

(2) 新增性別統計指標 (或其複分類)

項次	新增指標 (或其複分類) 名稱	新增指標 (或其複分類) 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 (請勾選)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1.	無			

(3) 新增性別統計項目 (或其複分類)

項次	新增項目 (或其複分類) 名稱	新增項目 (或其複分類) 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 (請勾選)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1.	無			

*主計處列管係指為「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之指標項目, 詳參主計處網站: 首頁>業務項目>統計>性別統計>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若非前項所指則為機關(構)列管。

5、性別分析

項次	分析專題/委託研究 (含性別分析)*名稱	辦理科室/受委託辦理單位名稱	提報性平小組日期
1.	2022 大稻埕情人節性別分析	綜合行銷科	111.12.27
2.	2022 臺北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服務品質暨收視戶滿意度調查	媒體行政科	111.12.27

*如欲提報委託研究案則需納入性別專章/性別分析, 且將分析結果提報至性平小組, 才可列為該機關(構)專題篇數。

6、性別影響評估: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表提報情形

(1) 自治條例

項次	自治條例名稱	簡要說明制定或修正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 (擇一方式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項數 (幾項)	專家學者意見參採項數 (幾項)	修正後提報性平小組日期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無							

(2) 公共工程程計畫

項次	評估方案名稱	簡要說明本方案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 (擇一方式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項數 (幾項)	專家學者意見參採項數 (幾項)	修正後提報性平小組日期	採購過程使用 CSR 評選指標*納入「落實性別平等」項目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3) 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

項次	評估方案名稱	簡要說明本方案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 (擇一方式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 意見項數 (幾項)	參採專家 學者意見 之項數 (幾項)	修正後 提報性 平小組 日期	採購過程使用 CSR 評選指標*納入 「落實性別平等」 項目 T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2022 臺北開齋節歡慶活動	本計畫係本局為推廣本市穆斯林友善政策，於大安森林公園辦理臺北開齋節歡慶活動，希望藉邀請各年齡層、各性別取向之在臺穆斯林及一般本國籍民眾參與，加深民眾對伊斯蘭文化的認識。		嚴祥鸞		5	5	111 年 12 月 2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2.	2022 臺北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服務品質暨收視戶滿意度調查	本研究透過電話調查瞭解台北市民眾收視習慣、有線電視裝機情形、收視情形及滿意度，並撰有專節分析性別變項的影響。		楊明磊		2	2	111 年 12 月 2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納入
3.	臺北旅遊網使用者滿意度調查	於「臺北旅遊網」設置使用者滿意度調查，以瞭解不同性別之使用者對於旅遊網站之接觸、使用頻率、網站分類、資訊更新、操作容易度、較常瀏覽單元等滿意度數據。		楊明磊		2	2	111 年 12 月 2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納入
4.	性別新知週報	本節目依據臺北市政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 年)所製作，以建構性別平等的社會文化。		嚴祥鸞		10	9	111 年 12 月 2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納入

*巨額採購(工程採購 2 億元、財物採購 1 億元、勞務採購 2 千萬元以上者)之評選優先適用「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表單內容參考：<https://bit.ly/2X8KvgA>

7、性別預算

(1) 本年度(111)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單位：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人事業務/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000	透過性別主流化講座，提升同仁性別平等意識
2.	性別平等廣播節目製作宣導：節目及工務管理/業務費	114,400	提升市民及受眾性別平等意識
	總計	150,400	

(2) 下年度(112)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單位：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舉辦之大型活動提供行動哺乳車、多功能廁所與流動廁所：主題行銷塑造臺北城市意象/業務費/大型活動	70,000	透過提供性別平等與友善的設備，提升性別意識融入日常生活

	安全設施之規劃 設置等費用		
2.	辦理性別主流化 訓練： 人事業務/業務 費/按日按件計 資酬金	32,000	透過性別主流化講座，提升同仁性別平等意識
3.	宣導性別平等： 觀光行銷出版業 務/業務費/臺北 畫刊編製配送等 費用	128,000	透過性別平等相關報導，提升民眾性別平等、友善意識
4.	哺乳室相關設 備： 旅遊服務中心管 理/設備及投資/ 漢中街遊客設置 費用	100,000	提升市民性別平等觀念
5.	性別平等廣播節 目製作宣導： 節目及工務管理 /業務費	114,400	提升市民性別平等意識
	總計	444,400	

(3) 下年度與本年度相較之增減：新增 294,000 元

(若有增減可簡述原因)

配合性別主流化政策、提升性平意識新增編列項目如下：

1. 舉辦之大型活動提供行動哺乳車、多功能廁所與流動廁所
2. 配合於《台北畫刊》宣導性別平等相關內容
3. 增設漢中街遊客中心哺乳室相關設備

8、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

辦理單位及規範：各執行辦理單位依組別每年辦理類別及項目如下：

- (一) A 群：下開 (一) 至 (六) 類，每年至少辦理 5 類，總計至少 7 項以上。
- (二) B 群：下開 (一) 至 (六) 類，每年至少辦理 4 類，總計至少 5 項以上。
- (三) C 群：下開 (一) 至 (六) 類，每年至少辦理 3 類，總計至少 3 項以上。
- (四) D 群：下開 (一) 至 (六) 類，每年至少辦理 3 類，總計至少 5 項以上。
- (五) D1 組、E1 組：下開 (一) 至 (六) 類，每年至少辦理 2 類，總計至少 3 項以上。

類別	項目	請依序填入年度辦理該類別項目之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名稱；若該類別項目無，則空白即可。 (填寫本欄者，應於「成果佐證」描述性別平等關聯性。)
(一)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	1、以性別觀點建構之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	辦理 2022 年臺北河岸童樂會，於活動中設立性平專區攤位，並以親子為對象設計低、中、高年級性別平等小拼圖遊戲，促進親子互動，寓教於樂，以建立正確性平觀念。
	2、女性經濟賦權與照顧、勞動職場性別平等、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等。	
	3、與性別相關之交織歧視議題，例如身心障礙女性、高齡女性、女童等。	
	4、關注男性處境及需求，提供具性別觀點之政策、計畫或服務。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1、因應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相關服務與措施。	
	2、研析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3、於各業務或各類型計畫涉及人數、人次、人口比例等之 KPI，倘其性別數據卻有差異且確有可能達致性別不平等，於整體目標值外，分設男女目標值。	
	4、國際參與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如參與各類主題之研討會、工作坊、參訪或拜會等國際交流，分享或發表機關構或本府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成果。	
	5、各機關辦理府級政策規劃或管考業務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例如(委託)研究發展項目先期審查、市府策略地圖、創意提案競賽、智慧城市、運用統計資訊支援決策情形等。	
(三) 積極運用與	1、鼓勵、督導所屬機關、自營館所等單位訂頒推	

類別	項目	請依序填入年度辦理該類別項目之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名稱；若該類別項目無，則空白即可。 (填寫本欄者，應於「 成果佐證 」描述性別平等關聯性。)
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111 年業針對本市旅宿業者輔導及查核是否建置性騷擾防治措施：含自主檢查表、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防治措施公開揭示照片及查核統計表情形，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及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3、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4、建立民間團體於性平小組間接提案機制，例如邀請民間團體於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列席、專案報告或提案。	
(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1、建置或改建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如友善育嬰設施、臨托服務、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不分性別廁所或盥洗室、親子廁所盥洗室、照護床等。	臺北市萬華區漢中街 45 號新建工程暨委託設計（含鑽探及試驗）技術服務案，該計畫係為提供來訪遊客中心（不分男、女、老、幼）安全、美觀、及因應多元性別之需，建置友善廁所，提供遊客多元服務，解決遊客如廁排隊問題。
	2、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	1、於辦理「2022 台北杜鵑花季」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廁所及提供哺集乳室等設施設備之場地「大安森林公園」辦理活動，且該場地鄰近捷運站，交通便捷，方便民眾抵達。 另針對兒童及身心障礙與行動不便之參加民眾安排貼心服務，包含為乘坐輪椅之民眾於舞台正前方設有保留席、提供專人服務、安排手語翻譯，並於公園內參加活動之動線上加設線槽蓋及警示標誌，以維民眾安全。 2、「2022 臺北開齋節歡慶活動」，活動亦針對身心障礙與行動不便之參加民眾安排貼心服務，包含為乘坐輪椅之民眾於舞台正前方設置保留席、提供專人協助引導服務、安排手語翻譯等。
	3、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1、「2022 大稻埕情人節活動」於現場設置有行動哺乳車及性別友善廁所等性別友善設施。 2、「臺北最 High 新年城-2023 跨年晚會」於現場提供民眾使用多功能親善流廁車。
	4、規劃性別友善專區提供服務。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1、辦理以性別平等為主軸之活動。	為宣傳彩虹觀光及支持多元文化，本局配合 10 月同志驕傲月辦理「Color Taipei」彩虹系列活動，包括(1)彩虹小旅行；(2)彩虹觀光巴士；(3)台灣同志遊行(花車及臺北展攤)；(4)彩虹公益活動:彩虹公益洗地及支持彩虹騎行；(5)規劃「台北彩虹點」互動式聊天機器人 Chatbot 線上活動。
	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為宣傳彩虹觀光及支持多元文化，本局配合 10 月同志驕傲月辦理「Color Taipei」彩虹系列活動，包括(1)彩虹小旅行；(2)彩虹觀光巴士；(3)台灣同志遊行(花車及臺北展攤)；(4)彩虹公益活動:彩虹公益洗地及支持彩虹騎行；(5)規劃「台北彩虹點」互動式聊天機器人 Chatbot 線上活動。
	3、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1.辦理彩虹觀光系列推廣活動。 2.台北畫刊報導性平資訊。 3.本局官網及臺北旅遊網宣導性平資訊。 4.臺北廣播電臺性別平等插播宣導、自製節目《幸福生活館》持續針對性別平等進行相關專訪。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臺北廣播電臺委製節目《性別新知週報》針對各項性別平等議題進行專家學者專訪。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2、針對機關構業務研發一般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彙編等。	
	3、針對一般民眾研發性別平等宣導教材，如繪本、桌遊、案例彙編等。	辦理 2022 年臺北河岸童樂會，於活動中設立性平專區攤位，並以親子為對象設計低、中、高年級性別平等小拼圖遊戲，促進親子互動，寓教於樂，以建立正確性平觀念。

成果佐證詳述說明：

1. 請依組別要求自行增刪欄位與欄位大小。

2. 請於下列欄位中說明與性別平等關聯之文字，並包含場次總計、參與(性別)人數/次等統計。

3. 請務必提供佐證資料，如活動照片、海報、報名連結、平面文宣DM、影音、懶人包、廣播帶、繪本、桌遊等，可自由排版呈現。

(1)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
方案名稱：2022 臺北河岸童樂會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於 111 年 8 月 19 日至 28 日(9 天)辦理 2022 年臺北河岸童樂會，於活動中設立性平專區攤位，並以親子為對象設計低、中、高年級性別平等小拼圖遊戲，促進親子互動，寓教於樂，以建立正確性平觀念，共達 2005 人次參加。本活動問卷共計回收總數為 758 份，其中男性 261 份(佔比 34%)；女性 497 份(佔比 66%)。



(2)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方案名稱：2022 臺北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服務品質暨收視戶滿意度調查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從「111 年度調查報告」2,878 份收視戶受訪者中(男性 1367 份；女性 1,511 份)，可知下列事項：

- (1).收視行為方面：女性平日收看電視節目的時數在「平日未收看」、「3 小時至未滿 4 小時」、「4 小時至未滿 5 小時」、「5 小時至未滿 6 小時」、「6 小時及以上」的比例皆高於男性；男性平日收看電視節目的時間在「30 分鐘(含)以下」、「31 分至未滿 1 小時」、「1 小時至未滿 2 小時」、「2 小時至未滿 3 小時」的比例皆高於女性。
- (2).頻道內容滿意度方面：男性對於有線電視頻道內容感到滿意(59.63%)的比例較女性(58.61%)高，且男性對於有線電視頻道內容感到不滿意(30.05%)的比例較女性(28.76%)高。
- (3).接聽電話速度方面：女性對於客服人員接聽速度感到滿意(73.95%)的比例較男性(66.00%)高，而男性對於客服人員接聽速度感到不滿意(28.27%)的比例較女性(21.54%)高。
- (4).處理問題能力方面：女性對於有線電視客服人員處理問題能力感到滿意(77.97%)的比例較男性(74.11%)高，而男性對於有線電視客服人員處理問題能力感到不滿意(20.77%)的比例較女性(19.40%)高。
- (5).客服服務態度方面：男性對於有線電視客服人員服務態度感到滿意(86.07%)的比例較女性(83.64%)高，而女性對於有線電視客服人員服務態度感到不滿意(12.60%)的比例較男性(10.46%)高。
- (6).維修時間安排方面：女性對於維修時間的安排感到滿意(87.79%)的比例較男性(86.56%)高，而男性對於維修時間的安排感到不滿意(7.70%)的比例較女性(4.77%)高。
- (7).處理維修狀況能力方面：男性對於維修人員的維修能力感到滿意(91.27%)的比例較女性(88.87%)高，而女性對於維修人員的維修能力感到不滿意(6.72%)的比例較男性(4.96%)高。
- (8).維修服務態度方面：男性對於維修人員服務態度感到滿意(95.43%)的比例較女性(92.53%)高，而女性對於維修人員服務態度感到不滿意(3.21%)的比例較男性(2.33%)高。
- (9).整體滿意度方面：男性對於有線電視業者提供的整體服務感到滿意(74.07%)的比例較女性(73.26%)高，而男性對於有線電視業者提供的整體服務感到不滿意(19.02%)的比例較女性(17.36%)高。

(3)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方案名稱：輔導及查核旅宿業者其性騷擾防治措施建置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111 年業針對本市 106 家旅宿業者輔導及查核是否建置性騷擾防治措施：含自主檢查表、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防治措施公開揭示照片及查核統計表情形，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及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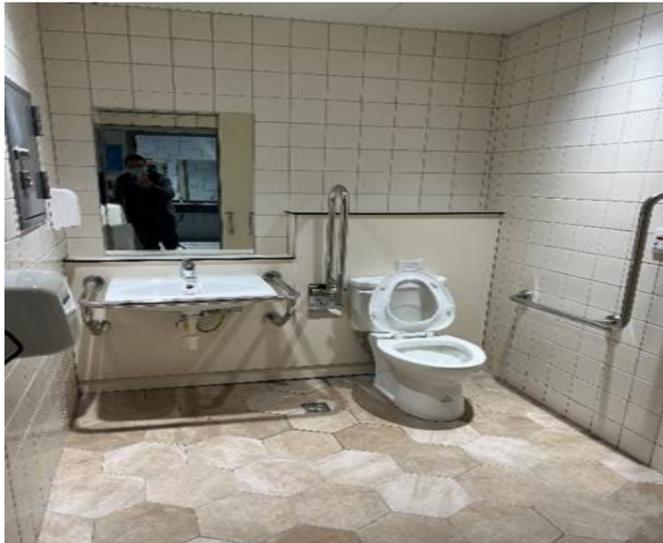


(4)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1、方案名稱：臺北市萬華區漢中街 45 號新建工程暨委託設計（含鑽探及試驗）技術服務案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設置性別友善設施及無障礙暨親子廁所，不分男女解決如廁問題。



2、方案名稱：2022 台北杜鵑花季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針對兒童、身心障礙及行動不便者特殊安排及服務。

「2022 台北杜鵑花季」活動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廁所及提供哺集乳室等設施設備之場地辦理；另針對兒童及身心障礙與行動不便之參加民眾安排貼心服務，包含為乘坐輪椅之民眾於舞台正前方設置保留席、提供專人協助引導服務、安排手語翻譯，以及於活動場地內參加活動之動線上加設線槽蓋及警示標誌等友善措施。



3、方案名稱：2022 臺北開齋節歡慶活動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2022 臺北開齋節歡慶活動」111 年 5 月 8 日於大安森林公園舉辦，當天活動內容包含舞台表演、清真市集、主題活動區，邀請 1 組國際級穆斯林藝人 Fildan、1 組穆斯林在臺藝人葉飛、胡利基及 1 組移工表演團體現場演出，現場邀請 20 多達 28 攤清真市集攤位，包含公益宣導攤位、個以上的穆斯林文化特色攤位(如手作飾品、化妝品等)、3 個互動體驗攤位等，主題活動區則推出草地電影院，於上、下午分別播放穆斯林文化相關電影，提供市民朋友以不同視角認識多元文化。全日活動參與人次達 1 萬人次，活動線上直播觀看約 2.6 萬人次。活動整體滿意度達 90.8%。本計畫係本局為推廣本市穆斯林友善政策，希望藉邀請各年齡層、各性別取向之在臺穆斯林及一般本國籍民眾參與，加深民眾對伊斯蘭文化的認識。



舞台表演包含穆斯林文化相關舞蹈及音樂演出。



活動現場推出穆斯林文化互動體驗攤位。



活動亦針對身心障礙與行動不便之參加民眾安排貼心服務，包含為乘坐輪椅之民眾於舞台正前方設置保留席、提供專人協助引導服務、安排手語翻譯等。

4、方案名稱：「2022 大稻埕情人節」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於活動現場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共 80 間、行動哺乳車 1 輛。
設施使用情形統計分析，問卷數 464 份，男性 219 人(47.2%)，女性 245 人(52.8%)：

1.活動現場性別友善設施知悉度：

- (1)行動哺乳車佔 58%(男性佔 60.3%、女性佔 55.9%)
- (2)性別友善廁所佔 64.4%(男性佔 61.2%、女性佔 67.3%)

2.活動現場性別友善設施滿意度：

- (1)行動哺乳車：滿意度 36.4%（性別分析：男性滿意度 36.1%，女性滿意度 36.7%）
- (2)性別友善廁所：滿意度 42%（性別分析：男性滿意度 40.2%，女性滿意度 43.7%）



5、方案名稱：「臺北最 High 新年城-2023 跨年晚會」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本府多功能親善流廁車，於「臺北最 High 新年城-2023 跨年晚會」現場提供民眾使用，深獲市民讚賞與好評。
此跨年專區使用人數共 16 人（身障者 9 人，其中男 4 人，女 5 人；陪伴者 7 人，其中男 2 人，女 5 人），其中對公共設施（含流廁車）安排之滿意度達 71.2%，其中性別分析：男性滿意度 70.2%，女性滿意度 71.7%。



(5)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1、方案名稱：2022 Color Taipei 彩虹觀光活動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為宣傳彩虹觀光及支持多元文化，本局配合 10 月同志驕傲月辦理「Color Taipei」彩虹系列活動，包括(1)彩虹小旅行；(2)彩虹觀光巴士；(3)台灣同志遊行(花車及臺北展攤)；(4)彩虹公益活動:彩虹公益洗地及支持彩虹騎行；(5)規劃「台北彩虹點」互動式聊天機器人 Chatbot 線上活動。上述活動自 10 月起至 11 月 6 日，總計約 12 萬多人次參與系列活動。
以上多項活動就是希望能邀請更多朋友一同支持彩虹議題、提倡性平及支持多元文化，同時推動本市觀光，未來臺北也將持續走在自由平權的路上，期望成為全球最知名的彩虹國際城市。



彩虹起跑記者會



觀傳局於台灣同志遊行活動設立臺北展攤宣傳彩虹觀光

2、方案名稱：台北畫刊報導性平資訊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648 期(111.1)

「好孕人生 安心孕育新生命」報導

649 期(111.2)

「家庭組成的多元樣貌 收出養的育兒新選擇」報導

650 期(111.4)

「2022 亞洲同志運動會」短訊

652 期(111.5)

「致敬母親！我的兒時客家菜」報導

654 期(111.7)

「跟蹤騷擾防制法上路」報導

655 期(111.8)

「城男舊事心驛站」報導

657 期(111.10)

「登陸彩虹世界 認識多元的 LGBTQ+」報導；

「睜開雙眼 探索同志國度」報導；

「打開雙耳 聽見那些酷聲音」報導；

「邁開雙腳 走進彩虹城市」報導；

「當男性育嬰假 成為公司制度日常」報導；

「Color Taipei」廣告

62 公共台北 Public Taipei

防堵性別暴力和恐怖情人 跟蹤騷擾防制法上路

文-Abby Wu, 圖-內政部警政署

《跟蹤行為母湯牌》

「北市警政」App
iOS Android

跟蹤騷擾行為種類

監視觀察	尾隨接近	寄送物品	冒用個資
不當追求	妨害名譽	通訊騷擾	歧視騷擾

隨著近年追愛不成反釀傷害的事件頻傳，政府藉由《跟蹤騷擾防制法》（簡稱《跟騷法》）的推行，減少及預防民眾遭遇到不當跟蹤、騷擾等行為的侵害。

《跟騷法》於今年6月1日正式施行，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台灣每年約有8,000件跟蹤騷擾案，因此希望透過《跟騷法》的施行保障被害者的人身安全。依據《跟騷法》規定，不論是以人員、車輛或網路等方法，持續或反覆不顧被害者意願，進行與性或性別有關的行為，包括監視跟蹤、威脅歧視、訊息騷擾、不當追求、妨害名譽等讓被害者心生恐懼，並足以影響日常生活，皆是《跟騷法》所認定的跟蹤騷擾行為。

為提升民眾對跟蹤騷擾行為的認知，及強化自我保護的觀念，台北市警察局特別製作《跟騷行為母湯牌》宣導短片，透過霸道總裁單戀追求員工的情況劇，將法條內容以生動有趣的方式呈現，讓民眾更容易理解《跟騷法》所規範的8種行為樣態。

市警局呼籲，民眾如遇到跟蹤騷擾情事，儘可能以錄音、錄影等方式記錄被跟蹤騷擾的過程，可幫助還原被害事實。此外，也可下載「北市警政」App，除可利用「求救鈴」功能發出警笛聲嚇阻行為人，也可在不出聲的情況下，透過手機螢幕開啟「跑馬燈」警示功能向旁人求助。另外，也可運用「110視訊報案」App進行無聲報案及同步錄音錄影，即時讓警方掌握定位和狀況。

民眾未來遇到跟蹤騷擾事件無須再隱忍或擔心受怕，別忘了蒐集、保全跟蹤騷擾證據，及早向警政機關求助，保護自身安全，減少遭遇到性別暴力與恐怖情人的侵害。

16 台北故事 Taipei Story

邁開雙腳 走進彩虹城市

文-郭慈
攝影-魚躍豐、林軒蔚
圖-台北市觀光傳播局、Locker Room

作為美國生活雜誌《旅行家》筆下的同志友善之城，台北市的街頭巷尾，坐落許多深具代表性的同志運動景點或性別友善空間。讓我們跟著熟知台北各處同志友善據點的同志資訊平台「Taiwan Queer Guide 台灣酷蓋」執行長蘇珊，走進台北這個繽紛迷人的彩虹城市。



台北街頭可見許多同志運動景點、友善空間或代表地標，構成了繽紛的同志友善城市圖像。(攝影/高偉昇)

3、方案名稱：本局官網及臺北旅遊網宣導性平資訊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為宣傳性平資訊，於本局官網及臺北旅遊網設置專區宣導相關資訊，包括

(1)本局官網：性別主流化專區

<https://www.tpeoit.gov.taipei/News.aspx?n=531726D14A837476&sms=1F73AA2924DBE243>

編號	標題	發布日期
1	民眾向行政機關引用CEDAW指引及案例(民眾版)	110-02-20
2	臺北市政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	105-09-21
3	歷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108-04-22
4	性別統計分析	105-02-05
5	性別意識培力情形	108-03-07
6	性別影響評估表	104-09-23
7	性別主流化推動成果	108-03-07
8	性別預算	108-02-25
9	性別主流化相關網站	105-05-11
10	觀光傳播局提供「同志相關資訊及手冊」搜尋辦理情形表	104-09-23
11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名單	111-12-26
12	性別統計項目(pdf檔)(另開新視窗)	110-02-20
13	性別統計指標(pdf檔)(另開新視窗)	110-02-20
14	性別平等方案及具體措施	104-09-23
15	性騷擾防治專區	111-12-26

(2)臺北旅遊網：

①臺北旅遊網連結臺北市商業處友善店家網站平臺（標註性別友善）。

<https://www.travel.taipei/zh-tw/must-visit/friendly-shop>

<https://friendlystore.taipei/>

②乘著彩虹去旅行專頁(繁中版、簡中版、英文版、日文版、韓文版、西班牙文班、印尼文版、泰文版、越南文版)

<https://www.travel.taipei/zh-tw/must-visit/rainbow>

③於 111 年 9 月 28 日宣傳 2022 Color Taipei 彩虹推廣活動



(3)臺北旅遊網臉書專頁：

台北旅遊網臉書專頁 111 年 10 月 8 日宣傳「2022 臺北踩虹點」活動」並於 10 月 15 日更換大頭貼宣傳 2022 Color Taipei 活動。



4、方案名稱：臺北電臺性別平等插播宣導、節目專訪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1)性別平等插播宣導：播出「防治兒少性剝削-私密照外流篇」、「城男舊事心驛站」、「防治性騷擾」、「性平廣告-尊重多元擁抱差異」、「第五屆台北市國際彩虹文化節」、「跟蹤騷擾防制法宣導」等插播帶，共計 1266 次。

(2)節目專訪：

①《性別新知週報》節目：

- 1/1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郭怡青律師、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莊喬汝律師，談「1. 從藝人王力宏、李靚蕾離婚風波，來談贍養費、子女扶養費、婚前協議 2. 為什麼我隔了五年才生二寶？孕婦希望先生陪伴產檢，但政府不給他休假？3. 夫妻財產分配及贍養費之現行規定」
- 1/8專訪生育改革行動聯盟秘書長陳玫儀、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台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執行秘書鄭維鈞，談「1. 孕婦享有七天有薪的產檢假，為何伴侶無法同享七天有薪的生產準備假？2. 公司尾牙聚餐喝酒遇到性騷擾，我要怎麼處理？3. 台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大解密！」
- 1/15專訪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梁莉芳、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談「1. 從女性觀點來談政府應如何支持看護移工與女性家屬 2. 為什麼我及我先生 決定只生一個小孩？為什麼我先生不敢申請育嬰假？」
- 1/22專訪台北市產業總工會監事鄭雅慧、婦女新知基金會顧問尤美女律師、臺北市社會局科長粘羽涵，談「1. 長照負擔迫使女性退出職場？呼籲通過長照安排假制度！2. 家庭主婦也要有年終獎金及薪水？從民法規定的自由處分金及夫妻財產分配談起3. 台北市政府提供哪些嬰幼兒臨時托育服務？」
- 1/29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顧問劉侑學、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監事蘇芊玲、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郭怡青律師，談「1. 年前政府來討債？政府催繳國民年金的保費，我真的要繳嗎？2. 大年初二才能回娘家？從春節習俗來談日常生活的性別文化3. 民法的子女監護之現行規定：共同監護、單獨監護」
- 2/5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倡議部主任周于萱、年輕女同志阿魚、台北市性平辦公室執行秘書鄭維鈞，談「1.年後換工作？找工作時可能遇到哪些性別歧視？如果想申訴，要怎麼做？2. 過年最怕被家人或親戚問哪些問題？年輕女性、同志族群吐苦水 3. 過年走春，有六個臺北性別友善地標可以遊玩打卡喔」
- 2/12專訪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秘書長黎璿萍、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莊喬汝律師，談「1. 台灣第一個同志配偶收養子女裁定許可出爐！其他同志家庭仍在奮力爭取中 2. 情人節不要約會強暴：如何避免自己成了性侵犯？什麼叫做積極同意？3. 通姦除罪之後，配偶仍可向外遇者請求民事損害賠償（精神慰撫金）」
- 2/19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郭怡青律師、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副主任張筱嬋、台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李恩琪組長，談「1.從立法院修法動態及名人離婚風波，來談婦女新知推動的贍養費修法訴求2. 疫情下的照顧：幼托及長照服務中斷，媽媽居家辦公還要兼顧家中老小，累！3. 疫情下的家庭暴力防治」
- 2/26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倡議部主任周于萱、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副教授沈秀華、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莊喬汝律師，談「1. 疫情升溫，如果要請防疫照顧假，又擔心沒收入？呼籲政府應提供薪資津貼！2. 二二八事件影響下的女性家屬處境：政治寡婦的故事3. 懷孕女性如果遇到老闆或主管，明示或暗示叫你辭職，怎麼辦？」
- 3/5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姜貞吟教授、婦女新知基金會顧問尤美女律師、台北市勞動局就業安全科詹曉慧股長，談「1. 國際三八婦女節到來，台灣婦女運動推動性平改革，改變了什麼？2. 性別改革推手：參與婦女運動40年、擔任立委8年的心聲 3. 如何向台北市境內企業來推動『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 3/12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顧問尤美女律師、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姜貞吟教授、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談「1. 「性別工作平等法」施行20週年，職場性別環改變了什麼？2. 婦運反戰：譴責強權侵略，聯合國鼓勵女性參與解決衝突及和平機制 3. 遇到職場性騷擾，我要怎麼處理？」
- 3/19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台灣婦女展業協會秘書長陳瑪利、台北市性平辦公室執行秘書鄭維鈞，談「1. 兩性平均薪資差距擴大，勞動政策躺平？疫情衝擊女性就業，政府何時解決紓困政策的性別盲？2. 疫情下單親媽媽的失業衝擊及經濟壓力：存款只剩下100元，日子怎麼過？3. 性別友善廁所：男女老幼、所有性別的需求都要顧！」
- 3/26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洪惠芬、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陳令宜律師，談「1. 公共托育不足，北漂爸媽陷入兩難：北嬰南送？南嬖北送？2. 年金保障與性別：婆婆媽媽、離婚配偶的老年經濟安全在哪裡？3. 女性必備法律須知--民法的財產繼承之現行規定」
- 4/2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陳令宜律師、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教授彭滄雯、臺北市立南港幼兒園楊繼敏園長，談「1. 嫁出去的女兒是潑出去的水？不能分娘家遺產？從女性繼承權談起 2. 清明祭祖：祖先牌位無姑婆？已婚女兒可回娘家來祭祖嗎？從子女從母姓談起 3. 兒童節快到了，學齡前的幼兒階段要如何進行性別教育？」
- 4/9專訪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副主任張筱嬋、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洪惠芬、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陳令宜律師，談「1. 長照悲劇不斷出現，家庭照顧者的支持服務在哪裡？2. 我的孩子「不正常」!? 障礙兒童的母親之母職歷程 3. 家庭必備法律須知--民法的意定監護之現行規定」
- 4/16專訪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教授姜貞吟、臺北市殯葬管理處王文秀副處長，談「1. 姑婆牌位入宗祠？女嬰「做福拜新枝」？從客家宗族祭祀的性別挑戰，來看女性地位與家庭社會結構之轉變 2. 女兒無法捧斗執幡？客家文化的喪葬禮俗及女性家屬心聲 3. 台北市政府如何推行符合性別平等觀念的喪葬禮儀」
- 4/23專訪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副教授沈秀華、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陳令宜律師，談「1. 台商家庭的女性處境及

母職壓力：留守妻子是孤苦單親，或暫享自由的單身？遠距工作的女性仍須是稱職母親？2. 台商家庭的男性處境及父職角色：沒成功不敢回家？再不回家，孩子不認得我了？3. 情感詐騙之法律須知：刑法詐欺罪及民事求償」

- 4/30專訪台北市產業總工會總幹事陳淑綸、全國教保產業工會理事長簡瑞連、台北市勞動局就業安全科詹曉慧股長，談「1. 減輕勞工家庭負擔，各行業工會爭取勞工每年14天有薪的家庭照顧假！2. 幼兒園教保人員的心聲：愛的勞動卻低薪又長工時？要提升托育品質，就要保障勞動條件！3. 民眾如何進行申訴：職場性騷擾、性別歧視之《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案件」
- 5/7專訪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副教授王舒芸、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梁莉芳、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談「1. 政府該給什麼母親節禮物？雙薪家庭已成主流，育兒負擔太沈重，別再讓職業婦女在工作與家庭之間蠟燭兩頭燒！2. 職業媽媽的罪惡感——我們的孩子比較不快樂嗎？3. 法律規定的產假究竟是幾天？老闆不給我產假的薪資，該怎麼辦？」
- 5/14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勵馨基金會副執行長王淑芬、台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李恩琪組長，談「1. 女性結婚後就不能自主決定要不要生育？為何要配偶同意？2. 這是我的身體，不能自己決定嗎？從受暴女性及懷孕少女的案例故事談起3. 遇到家庭暴力，你可以怎麼做？」
- 5/21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姜貞吟教授、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談「1. 有政府，要做事！保障媽媽工作權，0-2歲公共托育別漏接！2. 女性參政仍受阻：基層女性不敢參選，因為不適用婦女保障名額制度？3. 育嬰假、育嬰津貼的申請資格，最新的規定是什麼？」
- 5/28專訪彩虹平權大平台執行長呂欣潔、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秘書長黎璿萍、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研究員葉靜宜，談「1. 同性婚姻合法已屆滿三年，台灣社會及民眾看法有何變化？2. 同性婚姻合法之後，同志家庭的日常生活有哪些改變？3. 認識同志家庭 異同看見多元家庭樣貌！」
- 6/4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郭怡青律師、性別平等教育大平台前專案經理張明旭，談「1. 《家事事件法》上路十週年，期待離婚案件的司法審理程序更加完善：從跨國爭搶子女監護權的案例談起2. 從端午節的習俗來談性別文化：划龍舟、香包、白蛇傳3. 離婚後關於孩子：子女監護權、交付子女、會面交往（探視權）」
- 6/11專訪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洪惠芬、東華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梁莉芳、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秘書陳恩美，談「1. 疫情下女性的情緒勞動及家庭照顧困境：居家工作又要兼顧孩子線上教學，擔憂染疫風險、照顧病患及失業經濟壓力2. 「想到孩子的以後，我只能勇敢」--與孩子跨海分隔，移工媽媽的離家故事3. 「臺北市聘僱外籍看護屋主安心計畫」到宅訓練之免費服務」
- 6/18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台灣男性協會監事施逸翔、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談「1. 國家應肯定照顧者的價值：政府拿不出錢來補助請育嬰假的家長保費？20年來卻一直補助雇主保費！2. 父親育兒的經驗分享：從爸爸請育嬰假談起3. 請完育嬰假，老闆不讓我回來上班？要如何進行司法救濟、行政申訴？」
- 6/25專訪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監事蘇芊玲、東華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梁莉芳、台北市教育局綜合企劃科陳俞婷企劃師，談「1. 《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18週年：分享這一路上點點滴滴，望向未來改革願景2. 性平教育能等嗎？瘦小愛哭的兒子能在學校快樂做自己，不是因為幸運3. 校園性霸凌、性騷擾、性侵害之《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申訴處理」
- 7/2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屏東大學教育學系教授王儷靜、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郭怡青律師，談「1. 請完育嬰假之後，如果無法回復原本職位的工作？從判決案例來學習如何爭取權益2. 玩具不必區分性別：讓孩子自由選擇遊戲，釋放想像力與潛能發展！3. 簡介家事調解制度：調解委員協助離婚雙方溝通出共識方案，再讓法官裁判」
- 7/9專訪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洪惠芬、台灣婦女展業協會秘書長林香如、臺北市就業服務處何洪丞處長，談「1. 貧窮單親媽媽殺子案的啟示：別逼媽媽交出自己的人生，跳脫密集母職壓力的緊箍咒！2. 單親媽媽的多重壓力：一肩扛起家庭經濟及照顧責任，去哪兒找支援？3. 疫情衝擊而失業，台北市有哪些協助就業措施？尤其是單親、中高齡、弱勢女性的協助就業措施？」
- 7/16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郭怡青律師、現代婦女基金會王秋嵐研究員，談「1. 「跟蹤騷擾」不是愛，而是犯罪：《跟蹤騷擾防制法》新上路，已出現哪些驚人案例？2. 「跟蹤騷擾」的受害者心聲：長期恐懼何時了？保護措施及支持服務在哪裡？3. 哪些行為屬於「跟蹤騷擾」？受害人可報警尋求哪些協助？」
- 7/23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常務董事陳文葳、勵馨基金會社工督導林雅惠、台北市社會局婦女福利暨兒童托育科粘羽涵科長，談「1. 從美國墮胎權議題的最新發展，到台灣女性生育自主權之未來挑戰2. 聆聽受暴婦女的的心聲，給予溫暖支持，讓她們重新站起來！3. 台北市政府對於弱勢婦女或單親家庭，有提供哪些服務？」
- 7/30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托育政策催生聯盟發言人黃喬鈴、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郭怡青律師，談「1. 求職季節到來，女性上班族過半數認為職場性別不平等，七成遇過性騷擾及「同工不同酬」！2. 七夕情人節快到了，新婚宣言：勸婚催生，不如先談愛與平等！3. 如果婚姻難以維持，什麼條件下可以向法院請求「判決離婚」？」
- 8/6專訪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副教授王舒芸、多元教育家長協會理事鄭立中、台北市「男士成長暨家庭服務中心」組長林奕辰，談「1. 政府該給什麼父親節禮物？雙薪家庭已成主流，哪些政策可以鼓勵爸爸共同育兒，讓爸爸升級為神隊友！2. 爸爸來談育兒經：陪伴照顧孩子，還在孩子學校做志工說故事！3. 父親節快到了，台北市政府的問卷調查發現爸爸們面對育兒照顧有哪些想法？」
- 8/13專訪婦女救援基金會執行長杜瑛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系教授姜貞吟、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陳令宜律師，談「1. 814國際慰安婦紀念日：臺灣慰安婦史料應納入國史館、課綱及出版書籍！2. 從性別觀點來看中元節普渡

「孤魂野鬼」：被排除在祖先祭拜之外的「姑娘」們，生時無法寫入族譜，死後無法放進祖先牌位 3. 法院是用什麼標準判斷誰可以擁有孩子的監護權？」

- 8/20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台灣大學政治學系教授黃長玲、台北市社會局社工科王菁菁股長，談「1. 孕婦手冊發放27年之後，政府終於推出「爸爸手冊」，準爸爸們快來學習如何成為神隊友！ 2. 從韓國「孕婦指南」爭議來談東亞社會的性別迷思：孕婦去醫院生產前要準備好飯菜衣物給丈夫家人？生產後要減肥保持身材？ 3. 台北市政府對於女性的無家者，有提供哪些服務？」
- 8/27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陳令宜律師、不會教小孩行動聯盟理事長陳儀」，談「1. 醫師性侵女病患被判刑，居然可以繼續執業，衛生單位及醫師公會不在乎女性就醫安全及醫師倫理？ 2. 家長們及幼兒園老師一起來學習討論：如何跟孩子談性別議題？孩子遇到性平事件要怎麼處理？ 3. 如果來不及反應或嚇到僵住，沒有出聲拒絕或抵抗，法律上能算是性侵害或性騷擾嗎？」
- 9/3專訪陽明交通大學科技與社會研究所副教授林宜平、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蔣琬斯、台北市警察局婦幼警察隊潘貝玲偵查佐，談「1. RCA 女工的悲哀：流產、乳癌、子宮頸癌、卵巢癌，為工作而犧牲健康，司法何時還給她們正義？ 2. 高雄加工出口區女工的犧牲及貢獻：從25淑女墓的「姑娘廟」，到設立「勞動女性紀念公園」 3. 《跟蹤騷擾防制法》新上路，台北市警察局婦幼警察隊首創 LINE「台北市跟騷即時通」」
- 9/10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東華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梁莉芳、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陳令宜律師，談「1. 懷孕歧視何時休？從婦女新知問卷調查及民眾來電案例談起 2. 別讓校園的晨光時間宗教化、單一價值化：家長可與孩子談各種課題，一起面對多元社會尊重差異！ 3. 路上遇到性騷擾或偷拍，要如何申訴？」
- 9/17專訪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副教授王舒芸、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教授彭滄雯、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就業安全科陳昆鴻科長，談「1. 給我 0-12 歲不中斷的公共托育服務：托育政策催生聯盟 2022 年縣市首長選舉托育政策建言 2. 培力基層女性參選村里長，女力結盟，翻轉社區：社區志工七成是女性，全國村里長的女性比例卻不到17%！ 3. 育嬰留職停薪之後能否順利復職？民眾可向台北市勞動局申請「復職關懷協助措施」！」
- 9/24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屏東大學教育學系教授王儷靜、台北市教育局綜合企劃科李素禎科長，談「1. 不敢請育嬰假的理由？從婦女新知徵文活動及民眾投稿案例談起 2. 外公、外婆改稱為「祖父、祖母、阿公、阿嬤」有何不可？ 3. 台北市政府如何推廣「生活中的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 10/1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常務監事莊喬汝律師、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洪惠芬、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宗緯，談「1. 從「廖老大」的懷孕歧視案例來談：懷孕女性要如何爭取工作權？政府應如何改善職場環境？ 2. 我們都是金智英？女人要面對職涯發展及兼顧育兒照顧的壓力，男人呢？ 3. 翻轉性別傳統，臺北孔廟祭典開放女性擔任祭祀及奏樂人員！」
- 10/8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監事師彥方律師、高雄市婦女新知協會理事彭滄雯、婦女新知基金會顧問尤美女律師，談「1. 拒絕慣老闆：遇到懷孕歧視、婚育歧視、容貌身材歧視，該如何爭取權益？ 2. 歡喜從母姓，姓氏我決定：23個從母姓家庭的故事 3. 民法的姓氏規定：孩子可以從母姓嗎？我可以改姓氏嗎？姓氏與繼承財產有關嗎？」
- 10/15專訪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系教授姜貞吟、聯合大學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教授吳翠松、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徐世勳，談「1. 女人忙碌準備祭祀，卻只有男性子孫可以祭拜祖先及分財產？憲法法庭即將辯論祭祀公業的性別不平等問題 2. 表演藝術的女扮男裝及性別文化意涵：從歌仔戲演員首度以女扮男裝入圍金鐘獎最佳男主角談起 3. 臺北客家義民嘉年華即將舉行，開放客家女性擔任祭典人員，突破傳統祭儀男尊女卑之刻板印象！」
- 10/22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顧問尤美女律師、婦女新知基金會組織部主任吳邦瑀、婦女新知基金會常務監事莊喬汝律師，談「1. 投入婦運40年，挑戰傳統婚姻家庭體制：從爭取女性地位平等、保障離婚婦女權益，再到婚姻平權運動 2. 年輕女孩如何看待台灣婦女運動歷史？我們與媽媽、阿嬤的世代，在性別處境上有什麼異同？ 3. 如果面臨離婚，夫妻財產要如何分配？民法規定的夫妻財產制當中，『法定財產制』是指什麼？」
- 10/29專訪台灣彩虹平權大平台協會執行長呂欣潔、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顧問喀飛、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執行秘書鄭維鈞，談「1. 同志遊行邁入第20年，同志議題的民調結果有何變化？年底選舉要如何投票？快上網查看『彩虹選民投票指南』！ 2. 參加同志運動30年，同志處境及媒體報導有哪些改變？ 3. 十月是同志驕傲月，台北市政府支持同志權益：從台北市設置彩虹地標，到加入國際彩虹城市網絡的創舉！」
- 11/5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資深研究員曾昭媛、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副主任張筱嬋、婦女新知基金會監事師彥方律師，談「1. 候選人的長照政見有用嗎？全國22個縣市的長照困境及政策解方在哪裡？ 2. 長照家庭的卑微期望：請政府提供一年52天的喘息服務，讓家庭照顧者周休一日！ 3. 簡介勞資爭議調解制度：以懷孕遭到解僱或刁難離職為例」
- 11/12專訪台灣大學政治學系教授黃長玲、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執行秘書鄭維鈞，談「1. 從女性觀點看縣市長選舉：女性參選創下新高，性別政策沒人談？ 2. 基層女性參選低落，因為自己的選區不適用婦女保障名額制度？ 3. 台北市政府跨性別友善措施：認識跨性別者的日常生活，從聆聽與理解做起」
- 11/19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系教授姜貞吟、婦女新知基金會監事師彥方律師，談「1. 選舉不要停留在女力行銷口號，呼籲政黨及候選人承諾支持基層女性參政及性平機制改革！ 2. 做男人就要傳宗接代？剖析傳統男性的香火型男子氣概 3. 懷孕遭到解僱或刁難離職，可提出訴訟來爭取權益：回復僱傭關係、請求資遣費及損害賠償等」
- 12/3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婦女新知基金會常務監事莊喬汝律師、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施雅馨律師，談「1. 從單親媽媽殺子案件來談托育問題如何改善。2. 比爾·蓋茲因性騷擾而辭職？微軟公布性騷擾與性別歧視調查報告，其他企業將比照？ 3. 簡介家庭暴力、跟蹤騷擾的保護令」。

●12/10專訪王如玄律師（婦女新知基金會第六屆董事長）、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洪惠芬、臺北市婦女館莊昌儒館長，談「1. 女人幫助女人：從爭取離婚女性權益的修法運動，到提供諮詢專線的志工服務2. 離婚婦女難以脫貧，成了貧窮阿嬤？離婚女性的老年保障在哪兒？3. 台北市婦女館的性別平等教材：從繪本、劇本、著色本，到兒歌、遊戲工具書，看見性別與多元差異」

●12/24專訪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洪惠芬、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教授彭滄雯、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賴羿鳴股長，談「1. 別再讓女人因照顧責任而被迫退出職場，呼籲儘速通過給薪且彈性的照顧假制度！2. 女廁不再大排長龍？從1996年女廁運動，到2006年改革女廁規定。3. 融入性別平等觀念的環境教育活動：用遊戲來學習大自然給我們性別平等的啟發！」

②《幸福生活館》節目：

1月：1/12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談「性別工作平等法的修法，通過的修法部分，對於生育率有沒有幫助呢?」；1/26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組織部主任吳邦瑀，談「性別觀點~過年最怕遇到的”噓寒問暖」

2月：2/9專訪教育部的性平委員高雄中正高工輔導主任卓耕宇老師，談「性別觀點~春節假期的性別觀察」；2/23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談「性別觀點~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的修法內容」

3月：3/30專訪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講師譚淑婷，談「性別觀點~兒童性教育、性平教育 為什麼要和兒童談性？不會太早嗎？」

4月：4/6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系教授，姜貞吟教授，談「帶大家從原住民母姓釋憲案分享族群認同。」；4/27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副董事長洪惠芬教授，談「單親媽媽的貧窮困境」

5月：5/11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談「疫情與性別」

6月：6/8專訪家事修法小組代表/鴻翔國際法律事務所法務長秦季芳，談「性別觀點~從小孩的權益來聊聊家事事件法為何需要修法的重要性」；6/29專訪台灣多元教育家長協會秘書長/也是屏東大學教授儷靜，談「性別觀點~性別平等教育法的發展」

7月：7/6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常務董事陳文葳老師，談「羅訴韋德案」；7/20專訪托育政策催生聯盟發言人黃喬鈴，談「台灣的公共托育服務是不是符合家長的需求」

8月：8/3專訪台灣多元教育家長協會理事，談「性別觀點~父親節特輯 主題~關於當爸爸這件事」；8/10專訪城男舊事心驛站林奕辰組長，談「從「男性生育態度調查」談一談~關於當爸爸這件事」

9月：9/7專訪台灣多元教育家長協會監事/輔仁大學社會學系主任石易平老師，談「性別觀點~台灣兒童的校園權益」；9/28專訪托育政策催生聯盟發言人黃喬鈴，談「性別觀點~公共托育服務~托育政策催生聯盟2022年縣市首長選舉托育政策建言~給我0-12歲不中斷的公共托育服務」

10月：10/19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法律部主任戴靖芸，談「伊朗抗議頭巾法律事件」

11月：11/9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覃玉蓉，談「性別觀點~女性在地方層級的政治參與」

12月：12/14專訪婦女新知基金會的顧問/台大政治系黃長玲教授，談「女性參政比例提高的意義，以及婦女保障名額在地方選舉中的效果，以及婦女在地方選舉中可能遇到的困難?」

③《臺北·Education》節目：

10/25 專訪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范順淵，談「性別平等與男性議題」

10/28 專訪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蘇宗莉老師，談「校園性別案件的發生與防範」

④《生活法律知識+》節目：

10/9 專訪謝孟羽律師，談「女性生育自主權（墮胎）」

12/25 專訪法律扶助基金會專職律師 朱芳君律師，談「散佈謠言性私密影像 復仇式色情的數位性暴力」

⑤《臺北進行式》節目：

7/18 專訪法律扶助基金會董事郭怡青、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林秀怡，談「跟蹤騷擾防制法之立法重點解析」

(6)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方案名稱：2022 臺北河岸童樂會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

於 111 年 8 月 19 日至 28 日(9 天)辦理 2022 年臺北河岸童樂會，於活動中設立性平專區攤位，並以親子為對象設計低、中、高年級性別平等小拼圖遊戲，促進親子互動，寓教於樂，以建立正確性平觀念，共達 2005 人次參加。本活動問卷共計回收總數為 758 份，其中男性 261 份(佔比 34%)；女性 497 份(佔比 66%)。



9、其他相關成果

(除總計畫所規定應辦理事項外，機關構自行推展或優於其他機關構之促進性別平等相關作為。若無則免。)

10、未來推展性別主流化之重點項目及精進作為

各執行辦理單位於下年度，為深化內部執行業務過程中深化性別主流化概念，或透過業務促進政府機關內部或民間社會性別平等的相關措施與作為。(請擇重點填寫，若無則免填。)

項次	重點項目或方案名稱	現況說明	具體策略	預期效益
1.	臺北廣播電臺製作多元性別議題節目	電臺目前已配合特定節日、活動規劃辦理性平相關插播宣導及節目。	電臺製播多元性別議題節目，並考量性別教育的正確認知，未來於辦理訪談性平教育節目宣導時，可適時納入性教育與性別認同相關的宣導。	突破性別區隔及刻板印象，提供多元性別議題資訊，促進性別平等實踐及建立正確性觀念。